

专有技术入股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产品名称	专有技术入股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公司名称	腾博智云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嘴路红树湾壹号1805
联系电话	13434273674 13434273674

产品详情

一、 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股权激励和技术入股有关所得税政策的通知》，企业或个人以技术成果投资入股到境内居民企业，被投资企业支付的对价全部为股票（权）的，企业或个人可选择继续按现行有关税收政策执行，也可选择适用递延纳税优惠政策。选择技术成果投资入股递延纳税政策的，经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投资入股当期可暂不纳税，允许递延至转让股权时，按股权转让收入减去技术成果原值和合理税费后的差额计算缴纳所得税。

二、 举例说明

2020年3月1日，自然人甲以自己申请的发明专利出资，自然人乙以货币出资，成立有限责任公司。经甲乙双方约定，甲投入的专利技术价值100万元，其中5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乙投入货币资金150万元，全部计入实收资本。有限公司成立后，甲的持股比例为25%（ $50/(50+150)=25\%$ ），乙的持股比例为75%。

根据税收优惠政策，公司成立时，甲以专利技术出资，可以暂不缴纳个人所得税。

2021年4月，自然人甲将其持有的股权对外转让12.5%，转让价格为60万元，此时，甲就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对应的个人所得税金额为： $60*20\%=12$ 万元。

因为甲取得专利的成本为0，所以股权转让对价全部为对应的收益。

如果甲最初取得专利时发生了相关成本10万元，则，对应的个人所得税金额为：

$(60-10*50\%)*20\%=11$ 万元。

资深的财税专家团队+多元化税收洼地选择，为大家的节税及财务需求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如：股权转让、大宗股票减持、土地增值税税收筹划、企业所得税税收筹划、私募股权税收筹划、财务咨询服务等

